

附件

关于

校属  
教育  
体系

附件

# 大学文件

华中农业大学 27 号  
改革方案 (2020)

## 研究生教育收费及 年修订)》的通知

大学研究生教育收费及奖助  
给你们, 请遵照执行。

收费及奖助体系改革方案



## 附件

# 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教育收费及奖助体系 改革方案（2020年修订）

根据《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教发〔2013〕1号）《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教育部关于完善研究生教育投入机制的意见》（财教〔2013〕19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做好研究生奖助工作的通知》（财教〔2013〕221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研究生学费标准与收缴办法

### （一）学费标准

1. 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学费每生每学年8000元，全日制非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学费每生每学年10000元。

2. 全日制定向就业硕士研究生学费每生每学年25000元，全日制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学费每生每学年30000元。

3.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费每生每学年25000元，非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学费每生每学年30000元。

### （二）收费办法

学费按学年缴纳。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应缴满3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应缴满2年，博士研究生应缴满4年。

直博生、硕博连读生硕士阶段学费按实际学习年限缴纳，博士阶段学费按4年标准缴纳。

學費須由本人或家長繳納。

（三）國家獎學金

國家獎學金分：一等獎學金、二等獎學金、三等獎學金。

（四）省政府獎學金

省政府獎學金分：一等獎學金、二等獎學金、三等獎學金。

（五）市、縣政府獎學金

市、縣政府獎學金分：一等獎學金、二等獎學金、三等獎學金。

（六）學校獎學金

學校獎學金分：一等獎學金、二等獎學金、三等獎學金。

請，在繳納學費前在學費通知單上簽名，並將學費通知單交回學校。如不簽名，學校將不予發給學費通知單，並不予發給學費。

（七）國家獎學金

國家獎學金分：一等獎學金、二等獎學金、三等獎學金。

（八）省政府獎學金

省政府獎學金分：一等獎學金、二等獎學金、三等獎學金。

（九）市、縣政府獎學金

市、縣政府獎學金分：一等獎學金、二等獎學金、三等獎學金。

學段	一等獎學金		二等獎學金		三等獎學金	
	金額	名額	金額	名額	金額	名額
小學	1000元	10名	500元	20名	200元	50名
初中	1500元	10名	750元	20名	300元	50名
高中	2000元	10名	1000元	20名	400元	50名

學段	一等獎學金	二等獎學金	三等獎學金
小學	1000元	500元	200元
初中	1500元	750元	300元
高中	2000元	1000元	400元

博  
研  
每学年  
等学业  
20%、60%  
但奖学金  
业奖学金  
全  
究生学  
（  
硕  
助学金学  
位硕士研  
公  
直  
日起开始  
受硕士生  
全  
究生国  
（  
该  
文体活  
奖励以

一等级，奖励标准为每个学生每年14000元，二、三、四、五个等级，奖励标准分别为12000元、10000元、8000元、6000元、4000元。一等、二等、三等、四等、五等，分别按10%、15%、20%、25%、30%的比例确定。学校分部的奖学金采取调整系数法，按先发硕士生第一学年专项奖学金一参加学生奖学金评审等事。  
非全日制研究生不享受学生奖学金。具体规定，

标准为每月5000元。博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按每年12个月发放。

国家奖学金时间累计不超过3年，学校奖学金时间累计不超过2年。

国家奖学金时间累计不超过4年，学校发文转入博士研究生档案当年3月发助学金，累计时间不超过4年；具体规定，

非全日制研究生不享受国家奖学金。具体规定，

励  
新，社会服务，社会实践，鼓励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的作为研究生集体与个人行制定。

### （五）研究生“三助一辅”岗位津贴

学校统筹利用科研经费、学费收入、社会捐助等资金，根据需要设置研究生“三助一辅”（助研、助教、助管、学生辅导员）岗位，并提供岗位津贴。

研究生导师为所招收的全日制研究生发放助研津贴。助研津贴最低标准为：自然科学类博士研究生每生每月 600 元，硕士研究生每生每月 200 元；人文社科类博士研究生每生每月 500 元，硕士研究生每生每月 150 元。助研津贴按每年 12 个月发放。

学校将根据科研经费规模和国家、学校关于科研经费使用管理政策等情况调整导师支付研究生助研津贴的最低标准。导师不按规定发放研究生助研津贴或发放标准低于上述最低标准的，视情况轻重，暂停或取消其招生资格。鼓励学院和导师在学校要求的最低标准基础上提高研究生助研津贴。

学校根据各学院及相关教学、管理部门提出的用人需求，设立一定数量助教、助管、学生辅导员岗位，并提供相应的岗位津贴，研究生“三助一辅”实施办法另行制定。

### （六）研究生困难补助

学校设立研究生困难补助，用于资助因遭遇重大突发性事件或家庭经济困难等情况的研究生，办法另行制定。

### （七）研究生国家助学贷款

学校加强研究生国家助学贷款相关政策的宣传、诚信还款教育，协助研究生办理校园地或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事宜。

### （八）社会奖助学金

根据各类社会奖助学金评定办法进行评定。

### 三、其它需要说明问题

(一) 工商管理硕士(MBA)、公共管理硕士(MPA)研究生按培养协议规定缴纳学费和享受相关待遇。

(二) 按照国家少数民族政策招收的研究生,其待遇按国家有关政策办理。非在职研究生参照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类别研究生缴纳学费、享受奖助学金;在职研究生参照全制定向就业类别缴纳学费、享受奖助学金,但可以享受国家助学金。

(三) “对口支援计划”研究生按照学校有关规定收取学费,不享受奖助学金。

(四) 本方案自2020年9月1日起施行,其中博士研究生基本修业年限改为4年的规定从2018级执行,原《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教育收费及奖助体系改革方案》(校发[2014]108号)同时废止。

(五) 本方案由研究生院、党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解释。

---

主送: 校属各单位

---

华中农业大学办公室

2020年8月20日印发

---